

关于对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468 号

山东海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海钰生物）董事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业绩转亏及出售子公司股权

你公司主要从事硫酸软骨素等保健食品的生产与销售，2019 年至 2021 年净利润均超过 3300 万元，2023 年经营情况骤然恶化，公司涉及多项诉讼、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资产被查封，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3.75%，净利润由盈转亏至 -1,999.38 万元，同比减少 204.42%。

2023 年 4 月，你公司将持有的原控股子公司山东端信堂大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药业）5%的股权按入股价格平价转让至山东东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耀生物），转让后公司持股比例由 51.17%降至 46.17%。报告期内，公司因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损失 10,870,172.85 元，年报中未披露大禹药业的相关经营情况。

请你公司：

（1）列示大禹药业 2022 年至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及总资产、净资产及相关财务指标的

同比变化情况，说明转让大禹药业 5% 股权时的定价依据，转让股权时与入股时大禹药业的经营情况、主要业绩指标等是否发生变化，按照入股价格平价转让股权是否具备公允性；

(2) 结合大禹生物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组成、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东耀生物及主要人员与你公司及主要人员的关系等，说明你公司是否能继续实际控制大禹生物，未将其列入合并报表的充分性，是否存在为规避诉讼赔偿义务而转移资产的情形。

2、关于货币资金及现金流出的真实性

2023 年你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6,155.73 万元，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30,187.05 万元。你公司的货币资金由期初的 40,295.07 万元减少至期末的 3.69 万元，预付账款由 4,086.79 万元增加至 26,734.43 万元，预付账款前五名合计占比 94.53% 且未披露名称。2023 年的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之一为审计机构无法对预付账款的可收回金额获取充分证据。

根据 2022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时任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末的银行存款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获取主要的银行流水明细，对银行账户余额、借款及银行账户发生的各项业务实施独立的函证程序等。

请你公司：

(1) 按开户行列示 2023 年期初货币资金明细，包括但不限于开户主体、支行或营业部的具体名称、银行存款金额，并列示本期余额；

(2) 列示你公司 2023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中，对单一对象合计支付超过 100 万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方名称、支付时间、金额，对应合同的签订时间及金额，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时间及具体内容，款项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均具有真实的商业实质；列示你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具体情况，是否包含在前述列示中，若未包含请按照前述要求详细列示；

(3) 列示你公司 2022 年至 2023 年与大禹生物的资金往来情况，款项支付对应的合同及事实依据、审批程序，期末大禹生物对你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的欠款、预收款等情况，是否构成关联方或者实际控制人对你公司的资金占用；

(4) 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期初财务报表中货币资金的真实性、本期现金流出的真实性及商业合理性，是否存在虚构货币资金、虚构现金流出的情形并提出充分证据。

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结合公司对问题（1）的回复，说明你所在对 2022 年末货币资金执行审计程序的过程中，对每个银行账户的发函情况、发函方式、发函内容以及回函情况，是否包含所有需要函证的账户、是否对资金是否受限等进行函证，你所独立实施函证程序的具体手段及表现，是否对函证程序的全过程进行控制，说明你所执行的函证程序的有效性。

3、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因无法偿还到期债务被债权人申请执行，你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被查封、主要人员流动频繁、期末流动负债明显大于流动资产。

此外，你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多名投资者签订股份认购协议及附业绩条件的股份回购承诺函，公司股权结构不明晰，被监管部门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及自律监管措施。

请你公司：

(1) 结合你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可支配资金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风险，并说明你公司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而采取的具体、有效的措施；

(2) 说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投资者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具体情况，涉及资金的流向，当前整改进度及解决措施。

4、关于无法表示意见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钰生物 2023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形成基础涉及财务内控重大缺陷、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预付账款、存货、往来款项、银行信息等多个事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钰生物 2022 年的财务报表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说明承接审计工作前是否已充分了解被审计单位以前年度审计情况及其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说明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情况；

(2) 对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说明你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核查范围、比例及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就相关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以及沟通情况。

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说明在审计海钰生物 2022 年财务报表的过程中，你所针对公司财务内控有效性、持续经营能力、预付账款、存货、往来款项、银行信息等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核查范围、比例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说明得出的审计结论。

5、关于存货

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34,721,681.65 元，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半成品分别为 24,569,437.90 元、7,149,641.10 元、2,716,592.92 万元。2023 年年报无法表示意见的原因之一为审计机构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存货期末账面价值金额是恰当的。

请你公司：

说明存货及各明细组成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种类、库龄、存放地点以及超过或临近保质期的产品金额，你对存货进行的盘点情况，说明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过程以及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过程，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9 月 4 日前将有关说

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年8月21日